

一湖碧水荡清波

《太原市晋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条例》11月1日起施行

多年改造,晋阳湖涅槃重生。这片水,让“锦绣太原城”盛景的绿色底色增添了一抹亮色;这片水,让太原人有了引以为傲的“城市会客厅”。呵护好这片水是太原人的共同愿望。11月1日起,《太原市晋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条例》步入实施阶段,将为一湖碧水荡清波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10月29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市水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了条例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提高生态环境承载力

“条例共7章37条,条例规定要提高晋阳湖生态环境承载力,建立健全生态与修复的长效机制,主要方法是自然修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主要措施是实行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包括科学造林种草、实施水生生物生态修复工程、定期清理淤泥和清理水面漂浮物、有害水生植物、动物尸体等、科学开展增殖放流、退耕退塘、恢复湿地等工作。”市人大法制委负责人还表示,为了使各项活动不超过晋阳湖的生态环境承载力,条例从编制规划、管理建设活动、强调发展理念三个维度,在规划建设方面保护晋阳湖生态环境。为了保护晋阳湖水资源、提升晋阳湖水质、维护晋阳湖水体生态功能,明确了晋阳湖水质标准,设置了晋阳湖三级保护区控制或禁止的行为,规定了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投入等。

根据条例规定,市政府将划定一级、二级、三级保护区的具体范围,并向社会公布。条例对各级保护区的相关行为提出明确要求。

在三级保护区内,控制行为涉及:开山采石、采矿、挖砂取土;建设

人造景点、滑雪场、索道等大型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行为。属于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建设项目,经有关部门论证,依法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后方可实施。在二级保护区内,禁止行为涉及:损毁树木、绿地;种植不符合生态要求的植物;规模化畜禽养殖;三级保护区内控制的行为;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在一级保护区内,禁止行为涉及:擅自填埋、占用水域;擅自取水或者无序抽排水;影响水体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等行为;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以及种植妨碍行洪、输水的林木;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弃物;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污染物的车辆和容器;向晋阳湖内排放污水;电鱼、毒鱼、炸鱼;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机动船舶进入晋阳湖水面;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控制的行为;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条例规定,破坏、涂改或者擅自移动保护区界标的,由市人民政府城乡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并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赔偿损失。

确保湖水清水长流

晋阳湖是一个人工湖,目前主要是通过西干渠引水补充晋阳湖水量,保障水质水量一直是人们关心的问题。“根据周边河、湖的条件,通过工程措施建立有效的连通,形成具有引排顺畅、蓄滞得当、丰枯调剂、多源互补、可调可控、脉络相通的水网体系。”市水务局负责人的回答打消了人们的担忧。

近期采用两进两出的补退水方式。“两进”是通过西干渠调水,再增加一处进水口,即通过修建一条引水渠从晋阳湖西北角流入晋阳湖。“两出”是连通晋阳湖和风峪河、晋阳湖和清水河水系,将湖水退至河渠。通过“两进两出”,加快晋阳湖水体流动和交换,确保湖体水量和水质,又不影响西干渠下游的农业灌溉。

远期规划将考虑晋阳湖与整个周边大水系的连通,包括晋阳湖与汾河、风峪河、治峪河、晋阳古城护城河、清水河、晋祠泉域连通,将在晋阳湖形成“三进两出”的补退水格局,最终形成水网交错、互联互通的新水系。“水系连通实质上是要保持河流湖泊水体的流动性和连续性,发挥湖泊的调蓄水能力和生态效益,实现河流健康与河流水体可持续开发利用,实现湖泊的长久健康稳定存在,达到良性水循环的综合目标。”市水务局负责人介绍,在水资源配置方面,按照我省水资源配置要求,提出东西山调水工程方案,在引黄入太原七号隧洞口取水,沿东西两山铺设管网引水。“引来的黄河水可以高水低用,自流为主,补充城区河道生态基流。通过引来的黄河水流入城区河道,再流入晋阳湖,最后汇入汾河,确保周边河湖生态需水要求,实现清水长流。”

做好立法后评估工作

法规的生命在于实施,法规的权威在于执行。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负责人表示,“条例在实施一段时间后,要进行严谨细致的‘回头看’,深入开展立法后调研评估工作,了解法规的实施效果。”他表示,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学习宣传贯彻《太原市晋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条例》,为我市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一体推进,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贡献力量。

为推进条例全面有效实施,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将进一步完善立法和执行全过程监督衔接机制,在监督方式上不断创新,采取听取专项工作报告、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代表建议意见督办等多种监督方式,对条例的贯彻实施情况监督,全面检查各级各类责任主体职责落实情况,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依法行政,增强法规的实施效果。

随着《太原市晋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条例》的施行,人们有理由期盼,晋阳湖铺展在眼前的将是一幅“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好图景。

记者 梁涛

“创青春”大赛呈现四大亮点

10月29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创青春”第七届太原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正式启动,现面向全国征集创新创业项目。自2015年以来,青创赛已累计吸引了1000余个项目、4000余名青年创客参赛,为引导青年投身“双创”大潮、实现创业梦想,汇聚更多优秀项目落地太原发挥了重要作用。本届青创赛以“百年芳华正青春 创业奋进新时代”为主题,呈现四大亮点。

亮点一:打造多元成长平台

大赛通过构建导师+训练营的能力提升体系、大赛奖励+配套政策支持的孵化落地体系和项目集中展示+风投一对一对接助力成长体系,为创业青年打造集项目竞赛、城市宣传、交流展示、资源对接、项目孵化等多项功能为一体的赛事平台,吸引更多优秀青年创业人才汇聚太原,优秀创业项目落地太原。

亮点二:最佳奖项达百万元

大赛出台《太原市青年人才创业创新大赛实施办法》,为我市常态化、制度化通过大赛引进挖掘优秀青年人才和创业创新项目提供了制度保障。

大赛分正式创业组和意向创业组两个组别,经过项目初审、创业训练营、复赛、尽职调查、决赛5个阶段,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正式创业组一等奖50万元,二等奖30万元,三等奖10万元;意向创业组一等奖5万元,二等奖3万元,三等奖1万元。对发展潜力大、成果转化好、成长性强的项目,可另外增设最佳项目奖并获奖金100万元。

亮点三:选拔严谨看重实力

本次大赛一改时下普遍以PPT展演为主的模式,在既看重选手临场发挥的同时,更看重项目、团队的硬实力。大赛要求,太原市范围内曾在国家级、省级、市级创新创业类比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项目不得参加大赛;进入决赛的项目增设尽职调查环节,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实地走访、项目审查,确定真实性。不接受尽职调查的项目不得进入决赛;存在真实性问题的项目,将被淘汰,根据复赛成绩依次递补并审查。

大赛主办方表示,这一环节在大赛中并不多见,希望参加比赛的企业和团队靠硬实力取胜,鼓励更多的硬核项目参赛竞技,为我市一流创新生态建设蓄力新动能。

亮点四:跟踪服务促进落地

大赛期间为晋级决赛的项目提供1对1辅导、品牌包装、营销推广以及对接相关落地人才引进政策,还将开展项目推荐展示会对优秀项目进行集中展示。为创业项目及团队搭建与地方、需求企业交流对接平台,推动项目落地落实。

即日起到11月20日,年龄在45岁以下的创业者或平均年龄不超过40岁的创业团队,可以登录太原共青团官方网站(youth.taiyuan.gov.cn)或“青春太原”微信公众号,下载大赛简章、报名表等相关材料,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报名。

报名电子信箱:tyqncyd@163.com;报名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北大街83号共青团太原市委207室;大赛联系人:解松林;咨询电话:0351—3193196。记者 张波

房地产估价师职业资格考试科目有调整

本报讯(记者 李晓并)2021年度房地产估价师职业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将于11月13日至14日进行。今年的考试科目已经调整和变化,省人事考试中心10月29日公布:为保证考试科目调整平稳过渡,2020年取得房地产估价师考试部分科目合格成绩的,其保留成绩按对应关系转换至新科目。

今年将采取“老人老办法”,做好老考生报名的衔接工作,即2021年前报考房地产估价师职业资格考试且有效保留成绩的应试人员,报考条件按原报名条件执行。报考人员须在10月29日至11月2日期间,登录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人事考试专栏http://rst.shanxi.gov.cn/rsts进行网上报名。报考人员对市级资格审查部门出具的审查结果有异议的,在11月4日前向市级审核部门提出书面异议申请。

2020年取得房地产估价师考试部分科目

合格成绩的,其保留成绩按对应关系转换至新科目,即“房地产基本制度与政策”对应至《房地产制度法规政策》;“房地产估价理论与方法”对应至《房地产估价原理与方法》;“房地产开发经营与管理”“房地产估价案例与分析”任意一科有保留成绩的,均对应至《房地产估价基础与实务》,科目保留成绩有效期仍按2年一个周期进行管理。

新考试办法实施之前取得原土地估价师资格证书的报考人员,在新办法实施之后,可申请免试“土地估价基础与实务”科目,只参加“房地产制度法规政策”“房地产估价原理与方法”“房地产估价基础与实务”三科。此外,2020年取得房地产估价师考试部分科目合格成绩的,2021年因疫情等原因造成本年度延考,或者考生根据自身情况未报名的,其2020年度的保留成绩顺延至2022年。

我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经验全国交流

本报讯(记者 申波 通讯员 王清茗)10月29日,全国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研讨会议召开,市应急管理局代表我省在会议上进行了经验交流。

多年来,我市全面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共建成应急避难场所509处、有效避难面积710万平方米,初步形成了“市级统筹规划建设、县区改建挂牌管理、乡街协调启动宣传”的工作模式,为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风险,提升全社会抵御灾害能力作出了积极努力。2008年以来,结合“百校兴学”工程,在抗震设防8度的基础上,我市要求新建学校全部提高一档设防。从2016年开始,全市新建医

院、体育场(馆)、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场所,全部提高一档抗震设防等级。目前,我市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是全国抗震设防烈度最高的省会城市之一。此外,我市还将应急避难场所作为防灾减灾宣传的基层阵地,开展防震减灾系列活动,不断提升防震减灾知识的普及度。

此次全国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研讨会,主要讨论各地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交流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的经验和做法,推动进一步做好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工作。会上,河北省、广东省应急管理厅、浙江台州市、四川成都市和我市分别进行了交流发言。